



铜仁供电局 2025 年度调度大屏幕维保

技术规范书

编号：GZDW-FW-0258-22-01

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0 月



铜仁供电局 2025 年度调度大屏幕维保 技术规范书

特别说明：本次招标针对日服务单价进行招标，所列服务期为初步预计；合同有效期内，招标方根据项目正式资金计划下达情况确定最终服务期并签订补充协议，存在缩短服务期或完全取消服务的可能性，投标方参与本次招标即视为知晓并同意。

一、项目概况

1.1 项目背景

铜仁供电局主网调度室调度大屏幕信息显示系统于 2018 年购买，2019 年 3 月投运，是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铜仁供电局调度监控运行值班、交接班、会议、技术交流等业务的重要技术支持系统。该系统设备于 2022 年 3 月已过质保期，为保障本系统安全、稳定、高效运行，有效支撑调度监控业务，需有资质厂家对调度大屏幕系统提供运维支持服务。

1.2 项目目标

完成服务内容清单（后附）中所要求的全部内容。

1.3 项目内容概述

为铜仁供电局调度大屏幕提供维保服务。

1.4 服务区域

序号	标包名称	服务区域
1	铜仁供电局 2025 年度调度大屏幕维保	铜仁供电局

二、实施方案

提供铜仁供电局调度大屏幕维保服务。

三、服务内容清单

3.1 具体服务内容

序号	项目来源编号	工作项
1	铜仁供电局 2025 年度调度 大屏幕维保 项目编号： 060500MS62241284	<p>一、问题处理服务</p> <p>1、当系统运行出现故障时，在收到远程故障告警、接到用户人员提供的详细故障现象和信息后，立即响应，在最短时间内提出解决故障的方案和解决时间；</p> <p>2、在电话和远程技术处理无法排除故障的情况下，及时派出技术工程师快速到达现场，检查和处理设备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服务等级:0.5 小时响应， 到现场时间: 2 个工作日内，现场服务时间: 7×24 小时。</p> <p>二、备件替换服务方案</p> <p>备品备件（备品备件保障服务）：现场提供完备的备件保障，在铜仁供电局储备一套完整备品备件（投影机芯、接口机芯、处理器板卡等），保证一旦发生设备及部件损坏，立即更换故障件解决故障，及时恢复系统正常运行。</p> <p>三、巡检服务</p> <p>1、每个季度提供有计划的、主动的专业现场维护、调试服务，全面检查设备工作运行情况，提前发现故障隐患、运行风险，达到防患于未然的目的；</p> <p>2、重大节假日前，提前对运维对象进行系统级检查，检查设备运行状态，如发现隐患并及时处理设备隐患及异常，保障系统正常运行。</p> <p>四、技术保障服务</p> <p>当客户重要活动、领导视察等，提供工程师现场技术保障的服务，检查设备运行状态，配合用户演示演练、调试等相关工作。</p> <p>五、培训服务：</p> <p>提供现场培训，工程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和维护进行详细的讲解，通过培训使相关技术人员能有效对本项目内的所有设备进行管理、日常操作维护等。</p>

3.2 人员配置要求

投标方应针对该项目提交相应的项目人员组织管理体系，形成项目小组，项目小组人员配备齐全。项目经理应具有同类项目经验，其关键人员应参与过同类项目；

在投标书中明确项目人员名单和工作简历，未经招标方同意，投标方不得随意更改项目人员；

如招标方发现投标方项目人员中有不能胜任该项目的，投标方有责任及时更换相关人员。

3.3 服务设备及工器具要求

满足调度大屏幕维保所需。

3.4 项目实施要求

投标方宜具有 ISO9001 和 ISO27001 质量管理体系，宜取得主要设备厂商的授权（主要设备厂商清单另行提供），并提供可对大屏幕信息显示系统进行原厂工程师维护的承诺书。

四、关键技术指标/参数

在维保期内，确保调度大屏幕系统正常运行。

五、中标方不允许转包、分包：需中标方独立完成。

六、服务规范要求和服务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6.1 服务规范要求和服务质量要求

中标方在开展实施工作期间，须使用成熟的国内或者国际项目管理方法，在技术方案中对各个工作节点工作规范分析准确细致，同时须严格遵守以下工作规范要求：

遵守国家法律和政府的有关条例、规定和办法，以及招标方相关

管理规定开展工作；

执行有关项目建设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和制度，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和职责。

6.2 技术标准

投标方提供的设计成果应引用国际标准、国家标准、电力行业标准、工信部颁布标准而制定。所用的标准必须是最新版本，如果这些标准的内容有矛盾时，应按照最高标准的条款执行或按双方协商同意的标准或条款执行。投标方还应遵循以下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电网有限责任公司颁布的相关制度、标准、规划：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视频显示系统工程测量规范》

《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

《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电子信息系统机房设计规范》

《建筑物电子信息系统防雷技术规范》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接地装置施工及验收规范》

《计算机软件测试文件编制规范》

《计算机软件测试规范》

《信息技术设备 安全 第1部分：通用要求》

《视听、视频系统中设备互连的优选配接值》

《电力设施抗震设计规范》

《微型计算机通用规范》

七、项目交付的成果

中标方必须在合同规定时间内，将招标范围内所界定的工作完成，并根据实施过程中各阶段工作出具相应项目交付物，交付项必须与实际工作相对应，保证两者间的一致性。

中标方提交的交付物包含但不限于如下清单：

- ① 巡检报告；
- ② 问题处理报告（若有）；
- ③ 培训记录表（若有）；
- ④ 年度工作报告。

八、项目验收标准

合同维护期结束，中标方完成调度大屏幕维保相关工作内容及相应交付物，由中标方提出验收申请，招标方审核通过后，进行验收。

九、设备清册

系统软硬件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位
1	超高清 LED 显示屏	海康威视，20.9 平方米	1	套
2	文字屏	海康威视，2.36 平方米	1	套
3	视频拼接处理器 (一) 用于安全 I 区	/	1	套
4	视频拼接处理器 (二) 用于安全 III 区的数据处理	/	1	套
5	室内 LED 全彩 发送卡 /接收卡	/	9	台

6	控制软件	/	1	套
7	台式控制电脑	/	1	台